中国工程建设标准化协会工程管理专业委员会

建标协工管字【2018】028号

关于征集工程管理专业委员会副会长

常务理事及理事单位的函

行业各有关单位：

中国工程建设标准化协会工程管理专业委员会（以下简称：委员会）由住建部、中国工程建设标准化协会主管。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亚太建设科技信息研究院（建设部科技信息研究所）为依托单位的目前国内建设系统唯一的国家级专业工程管理标准化建设推动机构。

委员会有建设领域顶级专家，国家奖/工法评委，资质评审专家评委，清华、哈工大、同济、天津城建大学等高校的学者教授，以及由近百家大型施工企业高管及总工程师组成的专家团队作为技术后盾；以“推动工程管理标准化建设”为己任，坚持“实用与创新共行、交流与合作并重、普及与提高结合”的方针，为业界高级管理人员、工程技术人员提供交流合作平台。委员会为开启新的发展前景，为此：委员会决旨汇集业内有识之士，厘清行业发展的未来，高瞻远瞩不辞使命与责任，共同把委员会打造成国内一流的交流、沟通、共享、互助的平台。为不断增加新鲜血液，更好地促进交流与合作，推动我国工程建设行业进步，现诚邀施工总承包特级、一级、二级企业，高等院校，科研、生产、设计、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加入，真诚合作，互利互惠，相得益彰。为繁荣我国的工程建设行业献智出力！

参加单位权益及委员会相关服务：

1、本会的选举权、被选举权和表决权；

2、提供工程建设标准化服务，包括工程建设标准化管理技术咨询、项目论证和成果评价，为业务主管单位提供工程建设标准化信息和政策建议；

3、协助申报国家级工法、企业资质升级等技术指导与对接；

4、优先参与标准化科技创新奖申报；

5、参与协会的年会及各项工作；

5、组织会员参与工程建设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团体协会标准、地方标准的制订、审查、宣贯及有关的科学研究工作；

6、优秀企业的推荐及宣传；

7、帮助企业标准的宣贯培训；

8、协助企业申请国家的的各项相关奖励；

9、专家指导企业优秀论文的发表；

10、应企业要求组织专家到企业现场指导；

11、接受政府部门的委托，组织制订工程建设推荐性国家标准，组织开展工程建设产品合格评定和推荐；

12、企业其他要求。

监督人：潘建峰

电　话：010-63855655　　手　机：13370109097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 11 号南新楼 326 室　　邮　编：100835

附：《申请表》

中国工程建设标准化协会工程管理专业委员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十八日